

中共巴中市委宣传部

中共巴中市委宣传部 关于印发《“游 5A 光雾仙山 探诺水洞天奇观” 四川光雾山诺水河春游征文大赛工作方案》的 通 知

各县（区）党委宣传部、教体局，巴中经开区党建工作部、文旅新区党政办，巴中日报社、市教育和体育局、市文旅集团：

现将《“游 5A 光雾仙山 探诺水洞天奇观”四川光雾山诺水河春游征文大赛工作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巴中市委宣传部

2023年3月6日

宣传部



“游 5A 光雾仙山 探诺水洞天奇观” 四川光雾山诺水河春游征文大赛工作方案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强化全市人民的爱国情怀和家乡情节，激发对“家乡有座光雾山”的自豪感，提升光雾山诺水河旅游景区知名度和影响力，决定举办“游 5A 光雾仙山 探诺水洞天奇观”四川光雾山诺水河春游征文大赛。特制定方案如下。

一、大赛名称

“游 5A 光雾仙山 探诺水洞天奇观”四川光雾山诺水河春游征文大赛

二、大赛时间

2023 年 3 月 6 日至 2023 年 5 月 28 日

三、大赛主题

“游 5A 光雾仙山 探诺水洞天奇观”

四、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中共巴中市委宣传部

巴中市教育和体育局

承办单位：巴中日报社

巴中市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五、参赛对象

巴中市域内初、高中在校生，小学4至6年级在校生，及所有社会人士

六、大赛流程及奖励

大赛由作品征集、作品评选、成绩公示、表扬奖励四个阶段组成。

（一）作品征集阶段（3月6日—5月25日）

参赛选手到光雾山诺水河现场采风创作，并将作品报送至指定电子邮箱（3月6日至5月25日）。

（二）作品评选阶段（5月26日—5月28日）

1.大赛组委会负责组织成立评审专家组，具体负责参赛作品的评审工作。评审专家组主要由特邀评委、知名文学作家、资深媒体工作者等组成。

2.评选方式：评审专家组打分。

（三）成绩公示阶段（5月29日—5月31日）

（四）表扬奖励阶段（第二届四川诺水河国际溶洞节开幕式）

1.设置小学、中学、成人三个组别，设个人作品奖、指导奖、组织奖（共计220名）。

2.每个组别的个人作品奖设置特等奖1名，一等奖2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5名，优秀奖30名。

3.最佳组织奖8个（学校或县区教育部门）。

4.奖品设置（奖金共计22万元）

特等奖：

作者：现金奖励 6000 元+荣誉证书+光雾山旅游区终身免门票权益

指导老师：现金奖励 4000 元+荣誉证书+光雾山旅游区终身免门票权益

一等奖：

作者：现金奖励 3000 元+荣誉证书+光雾山旅游区终身免门票权益

指导老师：现金奖励 2000 元+荣誉证书+光雾山旅游区终身免门票权益

二等奖：

作者：现金奖励 1500 元+荣誉证书+光雾山旅游区终身免门票权益

指导老师：现金奖励 1000 元+荣誉证书+光雾山旅游区终身免门票权益

三等奖：

作者：现金奖励 600 元+荣誉证书+光雾山旅游区终身免门票权益

指导老师：现金奖励 400 元+荣誉证书+光雾山旅游区终身免门票权益

优秀奖

作者：现金奖励 300 元+荣誉证书+光雾山旅游区终身免门票权益

指导老师: 现金奖励 200 元+荣誉证书+光雾山旅游区终身免门票权益

最佳组织奖: 现金奖励 10000 元+荣誉证书

5.成绩公示结束后, 三等奖及以上的个人和指导老师、最佳组织奖, 结合溶洞节开幕式现场颁奖。优秀奖及指导老师另行领奖。

注: 上述奖项如因作品不佳, 未能通过评审专家组评审, 则该奖项取消或减少名额。指导老师奖仅在小学组和中学组颁发, 成人组不设指导老师奖。

七、参赛作品内容要求

(一) 征文活动分小学组、中学组、成人组三个参赛组别, 投稿时请注明组别。

(二) 作品文体: 体裁不限, 字数不限; 参赛作品需配 1 张含有参赛作者在景区采风的精美图片(图片为 JPG/PNG 格式, 单张图片格式大小不小于 2M)。

(三) 主题内容: 本次大赛以“游 5A 光雾仙山 探诺水洞天奇观”为活动主题, 基于光雾山旅游区(光雾山旅游景区、米仓山旅游景区、十八月潭景区)和诺水洞天景区特色旅游资源, 以描写景区特色景点、景色及畅游感悟为作品主要内容, 聚焦春季杜鹃花、诺水河、溶洞、踏春游、米仓古道、太极天坑、燕子岭、天然画廊、香炉山、龙湖洞、狮子洞、黄龙洞等关键词, 通过发掘光雾山和诺水河旅游景区的人、事、景等, 讴歌家乡美, 感悟

时代变迁，作品注重文学品味，内容健康，情感真挚，视角独特，个人体验充沛。文章内容思想积极向上，语言简洁活泼，每篇文章至少需提及1个关键词。

（三）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均需注明作品名称、作者姓名、学校，每篇征文只能填报1名指导老师（学校老师），否则将视为无效投稿。

（四）参评稿件严禁抄袭，务必为原创且未参加过其它评审或征集活动。

（五）征文限1人1篇，不接受合作作品，投稿作品不退还。征文活动为公益性质，不收取参与学生任何费用。作品除作者署名权外，主办方享有全部应征作品的宣传、改编、出版、发行等权利。所有事项的最终解释权归征文主办方所有。

八、投稿要求

（一）投稿者提交作品时，须同时提交一份填写完整的《征文比赛报名表》（详见附件），包括参加投稿人的姓名、学校及联系方式等。《报名表》须由投稿者正确填写并亲笔签署。

（二）投稿提交作品时，应将参赛稿件（PDF格式）、作者采风照片、大赛报名表（PDF格式）统一压缩打包发送至参赛指定邮箱，邮件标题格式统一为“光雾山诺水河征文大赛+作品名称+作者姓名+电话号码”。

注：中、小学校在校学生，提交参赛作品可由学校老师或家长进行发送，需在参赛稿件中注明学校、年级、班级、姓名。

九、投稿方式

(一) 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提交投稿作品至电子邮箱：3300585110@qq.com；联系人：李先生；联系电话：0827-6115888。

(二) 投稿者应保留相关的原始发送凭据并及时查阅文件是否被及时送达。主办方对文件能否及时送达及其在提交过程中所发生的任何损毁、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 所有投稿作品概不退还，请自留底稿。

十、评选办法

秉承公平、公开、透明的评审原则，征稿结束后，由评审组对稿件进行评审。获奖作品将择优刊登于巴中主流媒体及景区自媒体等平台宣传，本次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巴中市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所有。

十一、版权声明

(一) 投稿人须保证对提供的作品有原创著作权，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凡涉及著作权、版权纠纷等法律问题，均由投稿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活动组织方不承担法律和相关连带责任，并以此视同完成告知义务。

(二) 根据我国《著作权法》的有关规定，活动主办方有权无偿使用入围获奖作品，用于景区的宣传推广及商标注册等，著作权和署名权归作者本人。

(三) 凡投稿均视为同意并遵守本次活动组织方的一切规定。

十二、作品展示

(一)巴中日报将在其纸媒和线上宣传平台陆续刊登部分优秀作品。

(二)巴中市文旅集团将在其线上宣传平台陆续刊登所有作品。

(三)巴中市文旅集团将所有获奖作品汇编成书，用于各类宣传活动，展示巴山儿女风采（获奖作者、指导老师将各获赠一本）。

(四)巴中市文旅集团将结合景区开发情况，把优质作品以适当的方式在光雾山旅游景区和诺水洞天景区进行展示。

十三、安全提示

中小學生參加本次活動，提倡在指導老師或家長的帶領下前往景區。本次活動自願參加，前往景區采風期間發生的任何安全事故與主辦方無關。

附件 1

四川光雾山诺水河旅游景区春季征文大赛报名表

(小学组或中学组)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校				班级	
通讯地址				邮编	
作品名称				指导老师	
联系方式	作者或其家长电话				
	指导老师电话				
版权申明	我自愿参加四川光雾山诺水河春游征文大赛，并遵守比赛的相关规定，活动主办方对该作品无偿拥有使用、发表、展览、汇编等权利。				

明	
作品说明	(字数限于 100 字以内)
作者签名	年 月 日

填写备注：打印此表如实填写，扫描后随作品发送至指定邮箱（3300585110@qq.com）。参赛作品在光雾山旅游区（光雾山旅游景区、米仓山旅游景区、十八月潭景区）或诺水洞天景区采风的精美图片（图片为 JPG/PNG 格式，单张图片不小于 2M），请以电子档形式传送至指定邮箱。

附件 2

四川光雾山诺水河旅游景区春季征文大赛报名表
(成人组)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联系电话				邮编	
作品名称					
通讯地址					
版权申明	我自愿参加四川光雾山诺水河春游征文大赛，并遵守比赛的相关规定，活动主办方对该作品无偿拥有使用、发表、展览、汇编等权利。				

作 品 说 明	(字数限于 100 字以内)
作 者 签 名	年 月 日

填写备注：打印此表如实填写，扫描后随作品发送至指定邮箱（3300585110@qq.com）。参赛作品在光雾山旅游区（光雾山旅游景区、米仓山旅游景区、十八月潭景区）或诺水洞天景区采风的精美图片（图片为 JPG/PNG 格式，单张图片不小于 2M），请以电子档形式传送至指定邮箱。